

#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

## 其他商务要求

### 一、采购清单

包号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包采购预算 金额 (人民币/元)	本项目采购 预算金额 (人民币/元)
SCIT-HN ZX-2020 070001/ A 包	1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套	1	900000.00	1680000.00
	2	PCR 仪	套	1		
SCIT-HN ZX-2020 070001/ B 包	1	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台	10	780000.00	
	2	红外光灸治疗机	台	1		
	3	电针治疗仪	台	10		
	4	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	台	5		
	5	离子导入仪	台	2		
	6	中医经络检测仪	套	1		

### 二、技术要求

#### SCIT-HNZX-2020070001/A 包:

##### (一)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 1、技术参数:

- 1.1、 工作模式: 全自动加样 & 核酸提取 & PCR 反应体系加样;
- 1.2、 提取方式: 磁珠提取技术, 批量、单样、同步处理;
- 1.3、 单次移液范围: 1  $\mu$ L~1000  $\mu$ L;
- 1.4、 工作体积: 20~1000 $\mu$ L; 样本体积: 支持双倍样本提取, 适用体积 20  $\mu$ L~700  $\mu$ L;
- 1.5、 2 个独立运行的提取模块, 一次运行可同时设置至少 2 个不同的提取程序; 至少 2 组不同的提取项目, 每组均可完成至少 48 个样本的提取;
- 1.6、 处理通量: 1~96 个样本;

- 1.7、 提取速度： $\geq 96$  样品/60 分钟；
- 1.8、 PCR 位：最大  $3*96$  孔 PCR 位，可放置 288 人份 PCR 管
- 1.9、 支持单人份提取：支持单人份提取；
- 1.10、 同时支持批量提取：一次处理至少 96 样本；也支持同步提取：批量与单样同步提取；
- 1.11、 可同时构建至少 9 种 PCR 检测体系及核酸加样；
- 1.12、 具备空气过滤系统，排风系统排气流量 $\geq 100\text{m}^3/\text{h}$
- 1.13、 独立冷藏模块，开机自启，自动密封，PCR 试剂与核酸样本均可在  $2\sim 8^\circ\text{C}$  的环境下保存；
- 1.14、 具备 UV 紫外消毒系统，紫外线灯辐照强度 $\geq 95\ \mu\text{W}/\text{cm}^2$ ；
- 1.15、 具备样本条码扫描功能，样本条及条码扫描状态指示灯指示功能；
- 1.16、 具有液面探测功能，可穿透气泡干扰层进行吸液；
- 1.17、 核酸污染安全防护：核酸提取区、样品试剂分配区严格物理分区，提取区可封闭，可同时在两个分区执行各自的工作或操作，两个提取模块可同时运行不同提取流程提取核酸；
- 1.18、 枪头丢弃位置可用防污导料套，具备独立密闭的垃圾桶存放空间；
- 1.19、 具备气压、湿度、温度和加样修正功能；
- 1.20、 具备温度设置不超过沸点保护功能（防止试剂沸腾），保护温度可根据海拔（气压）修正；
- 1.21、 异常报警：具备声光指示运行状态和报警功能、枪头堵塞及凝块报警功能异常报警，在试剂、耗材不足报警提醒，并可进行添加；
- 1.22、 显示器支架：万向支架；
- 1.23、 加样准确性：加样量为  $20\sim 100\ \mu\text{L}$  时，误差不超过 $\pm 1\%$ ；加样量为  $100\sim 1000\ \mu\text{L}$  时，误差不超过 $\pm 0.8\%$ ；
- 1.24、 加样重复性：变异系数不超过  $0.8\%$  ( $\geq 20\ \mu\text{L}$ )；
- 1.25、 提取温度控制范围：室温 $\sim 99^\circ\text{C}$ ；
- 1.26、 XYZ 机械臂运动精度： $\leq 0.1\text{mm}$ ；
- 1.27、 具备安全门锁功能；
- 1.28、 具备双向 LIS 或 HIS 系统通讯功能；

- 1.29、 输入电源：100~220V 50Hz；
- 1.30、 额定功率：1850VA；
- 1.31、 工作温度范围：10℃~30℃；
- 1.32、 工作湿度范围：≤80%；
- 1.33、 重量：≤250kg；
- 1.34、 外形尺寸（长×宽×高）：1300mm×740mm×1700mm，±10mm。

## （二）PCR 仪

### 1、技术参数：

- 1.1、 样品容量：≥96×0.2ml；
- 1.2、 适用耗材：0.2ml 单管，8×0.2ml 排管，96 孔板（国产管适用）；
- 1.3、 反应体系：20ul~120ul，支持快速反应模式体系；
- 1.4、 加热/制冷模块：半导体热电模式；
- 1.5、 温度控制范围：4℃ ~ 100℃；
- 1.6、 升温速度：最大升温速度不小于 3.5℃；
- 1.7、 降温速度：最大降温速度不小于 2.5℃；
- 1.8、 控温精度：≤0.1℃；
- 1.9、 温度控制区域数量：至少 6 区独立温控，结合热补偿技术降低温度边缘效应；
- 1.10、 温度均一性：±0.3℃；
- 1.11、 梯度温度列表：≥12；
- 1.12、 激发光源：全波长免维护卤钨灯；
- 1.13、 激发光波长范围：380nm—780nm；
- 1.14、 激发光通道数：至少 5（可扩展至 6 通道）；
- 1.15、 检测组件：-20℃ CCD，同步采集；
- 1.16、 检测光波长范围：380nm—780nm；
- 1.17、 检测通道数：至少 5（可扩展至 6 通道）；
- 1.18、 激发和检测通道传播介质：≥192 根太空光纤；
- 1.19、 适用染料和探针：FAM/SYBR Green/Eva Green/LCGreen/Fluorescein, VIC/HEX/TET/Cy3/ Cy3.5/JOE/Yellow555, ROX/Texas Red, Cy5/Cy5.5/LC

Red, Tamara;

- 1.20、分辨率：单重反应低至2倍变化；
- 1.21、软件功能：可通过染料及探针实现绝对定量、扩增效率计算、熔解曲线等；
- 1.22、自动化平台：可与自动化工作站配套使用；
- 1.23、远程监控：可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联网；
- 1.24、数据输出形式：采购人设置；
- 1.25、仪器基本参数：尺寸：580\*390\*330mm（长\*宽\*高），±10mm；电源：220±22V，50±1Hz。

#### SCIT-HNZX-2020070001/B包：

##### （一）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 1、技术参数：

- 1.1、产品样式：立式；
- 1.2、结构特点：电源开关 UL 认证定时器；
- 1.3、计时方式：机械定时（0-60℃及常通）；
- 1.4、适用场所：医院、诊所及其它事宜场所；
- 1.5、电压 220V、功率 250W、频率 50Hz；
- 1.6、光谱波光：2~21 μm；
- 1.7、辐射板直径（mm）：160mm±10mm；
- 1.8、辐射板使用寿命：至少 2000h；
- 1.9、光谱波长范围：2-25 μm；
- 1.10、活动臂伸缩范围（mm）：0~350；
- 1.11、活动臂提升范围（mm）：0~300；
- 1.12、仰视角（度）：0-270°；
- 1.13、转角（度）：0-360°。

##### （二）红外光灸疗机

###### 1、技术参数：

- 1.1、安全类型：I类，B型；
- 1.2、电源：AC220V 频率：50Hz；
- 1.3、红外光波长范围：580nm~1050nm，允差±10nm；
- 1.4、红外光治疗光功率输出最大10W，允差±2W；
- 1.5、红外光输出频率三挡调节，频率5—60HZ；
- 1.6、艾灸加热温度100—160度；
- 1.7、红光与艾灸可同时输出；
- 1.8、工作时间0-99min可调，级差1min；
- 1.9、艾灸治疗头三维方向可调；
- 1.10、具有艾灸能量裙；
- 1.11、具有双通道，可同时输出；
- 1.12、具有防倾倒保护功能；
- 1.13. 无烟灸疗，自动控温；
- 1.14 艾灸与红外光可同时治疗；
- 1.15 双通道，可同时治疗两个部位。

### （三）电针治疗仪

#### 1、技术参数：

- 1.1、治疗仪额定输入功率：8VA；
- 1.2、输出波形：连续波、断续波、疏密波等三种以上可选；
- 1.3、连续波：
  - 1.3.1 连续波频率：1Hz~100Hz 连续可调；
  - 1.3.2 脉冲宽度：0.35ms±0.1ms；
- 1.4、断续波：断续周期：2.3s~6s 可调；
- 1.5、疏密波：疏、密波变换周期：2.3s~6s 可调；
- 1.6、每路输出脉冲强度为：0~12V（负载电阻250Ω）；
- 1.7、输出通道：至少5路输出；
- 1.8 五路输出，每路可独立调节强度大小。

### （四）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

## 1、技术参数：

- 1.1、微电脑控制，液晶显示，四路脉冲和温针输出；
- 1.2、额定输入功率：35VA；
- 1.3、治疗仪输出波形有：连续波、疏密波、轻捶波、按摩波（E1，E2，E3）；
  - 1.3.1 连续波脉冲周期范围：0.01s~2.0s；
  - 1.3.2 疏、密变换周期随脉冲周期变化而变化；
  - 1.3.3 轻捶波脉冲周期范围：0.02s~4.0s；
  - 1.3.4 按摩波 E1 是由三角波对轻捶波进行幅度调制波形，参数有：调制波为三角波，周期：0.04s~0.48s；调幅度为 100%；
  - 1.3.5 按摩波 E2 是由锯齿波对轻捶波进行幅度调制波形，参数有：调制波为锯齿波，周期：0.02s~0.24s；调幅度为 100%；
  - 1.3.6 按摩波 E3 由变宽度的连续波、变周期的轻捶波、疏密波组成；
- 1.4、治疗仪每路输出脉冲强度为：0~12V（负载电阻 250 $\Omega$ ）；
- 1.5、治疗仪开机后，按下温针键，10min 后温针输出夹上的温度为：85 $^{\circ}\text{C}$ ±10 $^{\circ}\text{C}$ ；
- 1.6、定时功能：治疗时间可在 10min-60min 设定级差 5min，治疗时间达到设定的时间时，有声音提示，输出停止，所有通道输出强度自动清零；
- 1.7、各通道可单独设置波形。

## （五）离子导入仪

### 1、技术参数

- 1.1、额定输入功率：40VA。
- 1.2、治疗模式
  - 1.2.1 有“按摩”和“导入”两种治疗模式；
  - 1.2.2 “按摩”状态输出对称脉冲波形，幅度差不大于2V；
  - 1.2.3 “导入”状态输出为非对称脉冲波形；
- 1.3、输出通道：单通道输出；
- 1.4、中频载波波形：正弦波；
- 1.5、调制波波形：方波；
- 1.6、输出频率：中频载波频率：2000Hz； 调制波频率：75Hz；
- 1.7、调幅度：38%~48%，允差±3%；

- 1.8、中频脉冲电压：中频脉冲最大输出峰峰值 99V，分 0~99 级显示；
- 1.9、定时范围：1~60min 连续可调，开机默认值 25min；
- 1.10、电极片辅助温度 43℃，允差±2℃；
- 1.11、单通道输出，数码显示；具有低中频药物导入、仿生按摩功能；
- 1.12、指示灯显示运行状态，多重安全保护。

## （六）中医经络检测仪

### 1、技术参数

- 1.1、通过经络检测，模拟中医临床辨证分析的功能；
- 1.2、检测结果可直观量化显示经络及对应脏腑的“虚实盛衰、气血盈亏、人体系统平衡状态”；
- 1.3、检测结果自动生成“中医辨证与病因病机”的提示，辨证结论符合临床基本证型；
- 1.4、疾病风险预警功能，检测结果可自动提供“未病预警提示、中医体质辨识评估、中医健康管理方案”；
- 1.5、检测结果可自动生成情志状态报告，可直观显示疲劳、情绪状态；
- 1.6、个性化调理建议功能，检测结果可自动提供个性化“诊疗处方建议、中医针对性理疗调理建议，二十四节气针对性调整建议”；
- 1.7、配备万年历（中医经络时辰表）功能，直观显示十二经络对应十二时辰规律；
- 1.8、软件系统具有版本迭代开机自动升级功能；
- 1.9、设备具有二维码实时获取报告功能
- 1.10、检测数据具备云端存储功能；
- 1.11、设备具有实时远程传输检测结果的功能；
- 1.12、设备具有自动采集受检者身份信息功能；
- 1.13、设备具有音视频会议的扩展功能；
- 1.14、设备具有语音提示功能；
- 1.15、设备有多种检测数据统计分析功能；
- 1.16、安全级别：II类；
- 1.17、信号源输出电压：7.75V±0.3V；

1. 18、重复性：检测仪在正常工作状态下，变异系数  $CV \leq 14\%$ ；
1. 19、稳定性：检测单元空载输出电压直流  $7.75V \pm 0.3V$ ；
1. 20、检测精度： $<0.2\%FS$ ；
1. 21、主机功率： $<300W$ ；
1. 22、主机输入电压：AC220V。

### 三、商务要求

#### （一）质量保证

1. 所有货物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 所有货物在供货时需提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3. 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供应商都应提供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列出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

#### （二）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2. 交货地点：琼海市中医院。

#### （三）安装调试

1. 所有设备均由供应商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好，安装调试应以本需求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为标准，并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2. 供应商交货时必须提供设备中文操作手册，包括所有设备的说明书、合格证书等。
3. 供应商提供上门安装、调试、培训，费用已包含本次报价中。

#### （四）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产品整体质保期 1 年，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保修费用已计入。
2. 质保期内，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及安全问题的，由供应商负责处理解决并



承担一切费用。供应商接到采购人维修电话后 24 小时内必须有响应，接到故障仪器设备后 7 天内必须修复。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供应商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设备供采购人使用至故障设备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

3.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供应商负责更换及维修。

####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通过正式验收，并且财政资金到位后一次性付清合同款项。

**（六）验收：**由采购人组织，供应商配合，根据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情况进行验收。